

哈尔滨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

2014 年度，哈尔滨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完成了换届。2014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何慧梅女士、韩东平女士、林兴先生组成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。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和上交所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发布的《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的监管要求，积极履行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职责，工作勤勉尽责，切实有效地监督了公司的财务审计，指导了公司内控审计工作，促进了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提供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财务报告，加强了公司审计制度建设。现将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日常工作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依据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开展工作，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进行内部审计监督，对各项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审计委员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14 年 1 月 2 日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审阅了审计前的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，同意请该报告提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审计委员会 2014 年第二次会议 2014 年 2 月 27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3 年度财务报告》；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2013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；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三、对 2013 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进行指导和监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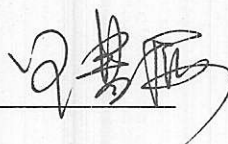
审计委员会于 2014 年 1 月 2 日对本公司未经审计的 201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，发表了书面意见，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见面，年审注册会计师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关于 201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计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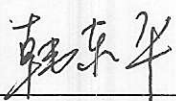
审计委员会分别于 2014 年 2 月 10 日和 2014 年 2 月 20 日向年审注册会计师了解本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。审计委员会认为，会计师事务所要和本公司财务部门相互配合，认真负责，务必按照审计计划规定的时间高质量地完成对哈高科 201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。审计工作中如发现问题应及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。年审注册会计师表示同意审计委员会的意见，保证及时完成 201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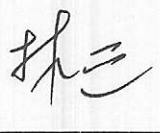
2014 年 2 月 27 日，审计委员会再次召开会议对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 201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议，并对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发表了书面意见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总报告》的签字盖章页)

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名：

何慧梅 

韩东平 

林 兴 

2015 年 2 月 27 日